## 中国民用航空总局



# CAAC 适 航 指 令

#### AIRWORTHINESS DIRECTIVE

本指令根据中国民用航空规章《民用航空器适航指令规定》(CCAR-39)颁发,内容涉及飞行安全,是强制性措施。如不按规定完成,有关航空器将不再适航。

编号: CAD2001-MULT-05

修正案号: 39-3111

一. 标题: 惯性基准系统组件的校准

#### 二. 适用范围:

所有装有HONEYWELL 10 MCU 件号HG1050BD02 或 HG1050BD05的惯性基准组件(IRU)的空中客车A310和A300-600飞机.

### 三. 参考文件:

DGAC 2000-480-325(B)

A310 飞行手册临时修改 4.03.00/22

A300-600 飞行手册临时修改 4.03.00/22

## 四. 原因、措施和规定

- 一个营运人报告在飞机起飞后,由于在IRU组件校准程序结束前飞机在地面移动而引起短时间的定位数据丢失和高度数据误差.如果飞机在没有目视参考的飞行状态下,这种情形可能对飞机适航性有严重影响.自该适航指令生效之日起,除非已经完成,将下面的临时修改分别插入到A310和A300-600的飞行手册:
  - ---- A310飞行手册的临时修改4.03.00/22.
  - ---- A300-600飞行手册的临时修改4.03.00/22.

这些临时修改规定了与惯性基准系统校准有关的操作程序.

五. 生效日期: 2001年2月8日

六. 颁发日期: 2001年1月31日

七. 联系人: 李立文

民航西北管理局适航处

029 8703022